

梁 溪 荀先生
社團法人彰化縣福興慈善會 梁施綉梨女士 紀念基金獎學金申請書

申請人姓名	性別	籍貫	出生日期	家長姓名	戶籍地址	連絡電話
		省 縣				
就讀學校				113學年度上學期各項成績		
學校名稱	就讀年級		入學年月	學業	操行／德育 (或綜合表現)	
附繳證件						
一、113學年度上學期各項成績證明 份。 二、低收入戶證明 份。						
複審意見			學校初審意見			
			1、該生家庭確屬清寒，各項成績均達申請標準。 ☐是 2、該生 已領取公費或申請其他獎(助)學金。 ☐否 承辦單位主管： 校 長 承 辦 人：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學生：				簽名蓋章		
備註：請務必留下電話以便聯繫。						

附記：申請人所繳之各項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，應負法律責任。